

送呈公司註冊處文件

連同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的文件包括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本招股章程附錄九「其他資料－專業人士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九「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由即日起至本招股章程公開日期後14日(包括該日)之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39樓高特兄弟律師事務所(與奧睿律師事務所聯營)之辦公室可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
- (b) 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會計師報告；
- (c) 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各個會計師報告；
- (d)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載有關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利潤預測的函件；
- (e)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載西門(遠東)有限公司編製有關本公司物業權益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以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述西門(遠東)有限公司的估值報告全文(英文及中文)；
- (f)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所載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編製的簡要技術報告；
- (g) 國浩律師集團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所涉及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於中國的一般事項、物業權益及稅務事項；
- (h) 本招股章程附錄九「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九「其他資料－專業人士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j)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k)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l) 本招股章程附錄九「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董事服務合約」一節所述的服務協議；及
- (m)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例的法律顧問康德明律師事務所編製的意見函件，概述本招股章程附錄八結尾所述之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